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国盛证券

公告编号：2026-020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国盛证券	股票代码	0026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国盛金控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刘公银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凤凰中大道 1115 号北京银行大楼 15 和 12 层		
传真	0791-86267237		
电话	0791-86267237		
电子信箱	ir@gszq.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经营业务主要分为六个板块，证券经纪业务、信用业务、证券自营业务、投资银行业务、期货业务、资产管理业务。其中：

证券经纪业务，为个人和机构客户提供证券经纪服务，推广和销售证券及金融产品，通过报告、路演、策略会、调研和电话会议等多种形式提供专业化研究和咨询等服务，赚取手续费、佣金及相关收入。

证券自营业务，从事权益类、固定收益类、直接投资类、衍生类产品及其他金融产品的交易和做市业务，赚取投资收益。

投资银行业务，为机构客户提供包括股票承销保荐、债券承销、并购重组财务顾问、新三板推荐挂牌等金融服务，赚取承销费、保荐费、财务顾问费及相关收入。

信用业务，为客户提供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等资本中介服务，赚取利息及相关收入。

期货业务，为个人和机构客户提供期货经纪服务，赚取手续费、佣金及相关收入。

资产管理业务，根据客户需求开发资产管理产品并提供相关服务，包括单一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及基于资产管理业务牌照的延伸为资产管理产品（非公开发行）提供投资顾问业务等，赚取管理费、业绩报酬及相关收入。

报告期，公司经营业务的业务类型和经营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除上述主要业务外，公司还存在历史存续的非证券类投资项目。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重述原因：其他原因

合并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重述后	2023 年	
		重述前	重述后		重述前	重述后
营业总收入（元）	1,787,278,605.98	2,006,832,574.92	1,747,281,773.15	2.29%	1,873,554,752.03	1,570,978,35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2,958,862.10	167,413,149.31	167,413,149.31	63.05%	-29,984,101.49	-29,984,10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1,659,957.56	154,421,108.73	154,421,108.73	75.92%	-39,949,783.55	-39,949,783.55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元）	-88,006,099.57	63,308,999.39	63,308,999.39	-239.01%	34,192,213.61	34,192,21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49,680,670.20	4,590,863,550.34	4,590,863,550.34	-111.97%	558,628,636.38	558,628,636.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11	0.0865	0.0865	63.05%	-0.0155	-0.01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11	0.0865	0.0865	63.05%	-0.0155	-0.01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3%	1.52%	1.52%	上升 0.91 个百分点	-0.27%	-0.27%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	2023 年末	

				比上年 末增减		
		重述前	重述后	重述后	重述前	重述后
资产总额 (元)	46,981,923,080.01	45,580,335,179.79	45,580,335,179.79	3.07%	32,504,608,270.25	32,504,608,270.25
负债总额 (元)	35,651,927,629.61	34,453,685,435.61	34,453,685,435.61	3.48%	21,573,201,469.04	21,573,201,469.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元)	11,327,915,189.24	11,124,478,401.89	11,124,478,401.89	1.83%	10,929,151,804.27	10,929,151,804.27

母公司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 年增减	2023 年	
		重述前	重述后	重述后	重述前	重述后
营业总收入 (元)	101,040,341.02	16,217,044.50	-108,947,610.77	192.74%	3,969,470.65	613,887,052.79
净利润 (元)	7,563,473.55	-130,599,887.63	-130,599,887.63	105.79%	532,734,730.71	532,734,730.71
扣除非经常 性损益的净 利润(元)	6,961,753.90	-130,507,403.05	-130,507,403.05	105.33%	527,339,701.21	527,339,701.21
其他综合收 益的税后净 额(元)	-16,285,669.76	0.00	0.00	-100.00%	0.00	0.00
经营活动产 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元)	-1,282,140,984.72	-21,070,418.95	-21,070,418.95	- 5,985.03%	-18,865,642.49	-18,865,642.49
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0.07%	-1.18%	-1.18%	上升 1.25 个百分点	4.88%	4.88%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 上年末增 减	2023 年末	
		重述前	重述后	重述后	重述前	重述后
资产总额 (元)	44,803,964,171.57	13,699,120,455.14	13,699,120,455.14	227.06%	13,928,699,282.57	13,928,699,282.57
负债总额 (元)	32,634,412,050.89	2,653,708,635.05	2,653,708,635.05	1,129.77%	2,752,687,574.85	2,752,687,574.85
所有者权益 总额(元)	12,169,552,120.68	11,045,411,820.09	11,045,411,820.09	10.18%	11,176,011,707.72	11,176,011,707.72

注：重述原因为公司吸收全资子公司国盛证券后，财务报表格式由一般企业口径转为金融企业口径，具体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九）其他。上表统计的营业总收入口径发生变化，除此外不涉及上表其他项目变化。如无特别说明，下文中营业收入/营业总收入均为重述后的监管报表口径。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合并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总收入	415,309,129.92	502,036,031.79	495,908,968.11	374,024,47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390,917.59	138,859,842.85	32,800,790.26	30,907,311.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330,016.61	140,631,586.18	31,798,087.13	31,900,26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5,252,198.98	1,689,524,607.01	932,315,288.66	-186,268,366.89

母公司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总收入	-23,172,618.31	-20,049,069.73	-19,979,753.92	164,241,782.98
净利润	-25,660,437.40	-23,975,597.22	-23,589,160.76	80,788,668.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610,048.95	-23,975,597.22	-23,625,972.34	81,173,372.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7,592.28	-4,200,635.74	-3,461,193.54	-1,280,796,747.7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根据《关于核准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29号），2025年10月24日，公司完成公司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的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换发的《营业执照》。2025年11月25日，公司领取了《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实际承继和承接了全资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权利和义务。根据财政部会计司《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36号）的要求，公司按照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披露财务报表，对本期资产负债表中的期初余额和利润表中的上期金额进行重述调整，本次重述对上期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未产生实质影响，仅根据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要求调整报表的列报方式。

3. 母公司净资本及有关风险控制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核心净资本	6,024,825,027.43	不适用	不适用
附属净资本	3,012,412,513.72		
净资本	9,037,237,541.15		
净资产	12,169,552,120.68		
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2,805,657,316.42		
表内外资产总额	28,347,807,407.45		
风险覆盖率	322.11%		
资本杠杆率	21.26%		
流动性覆盖率	433.96%		

净稳定资金率	168.56%		
净资本/净资产	74.26%		
净资本/负债	56.03%		
净资产/负债	75.44%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2.54%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104.43%		

注：公司报告期内实施吸收合并，并更名为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期未作为证券金融企业，不适用净资本及有关风险控制指标。

报告期末，母公司净资本及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4,4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3,0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5.52%	493,923,394.00	0.00			
雪松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1%	311,734,019.00	311,734,019.00	质押	311,734,019.00	
					冻结	311,734,019.00	
江西省财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58%	146,583,221.00	0.00			
江西江投资资本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0%	116,080,704.00	0.00			
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0%	116,080,704.00	0.00			
南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90%	114,224,952.00	0.00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6%	78,500,053.00	0.00			
北京岫晞	境内非国	1.71%	33,000,042.00	0.00			

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3%	15,975,337.00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9%	13,277,529.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赣粤高速为江西交投控股子公司，江西交投和赣粤高速为一致行动人；江投资本、江西建材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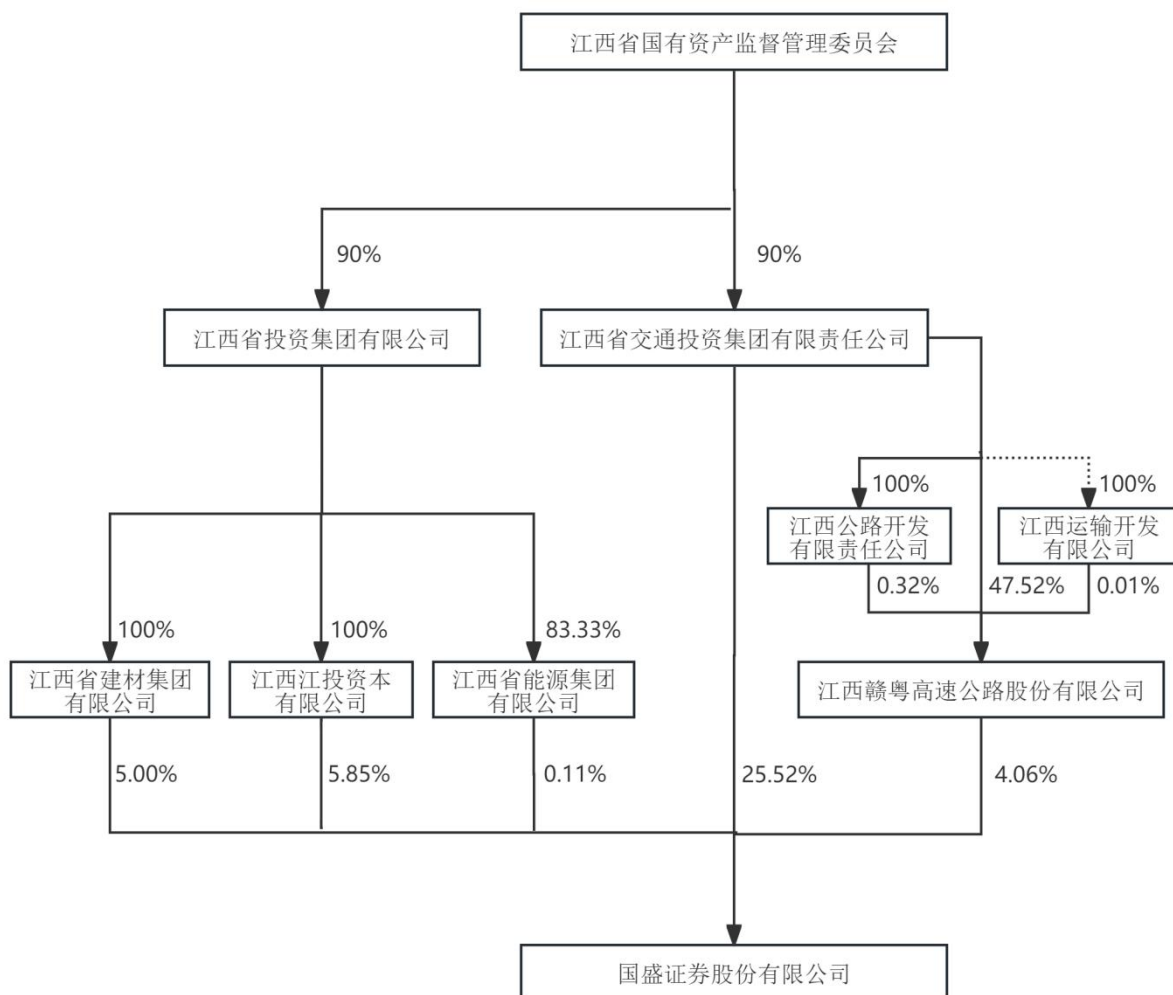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备注：持股比例为截至2026年3月10日数据

(五) 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 根据《关于核准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29号)，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吸收合并事宜。

2025年10月24日，公司完成公司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的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名称变更为“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2026年1月30日，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完成注销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完成注销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二)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召开了 2024 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等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2025 年 5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9、025)。

(三)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5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0)。

截至 2026 年 3 月 10 日, 南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累计减持股份 19,350,816 股, 江西江投资本有限公司累计减持股份 2,875,500 股, 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累计减持股份 19,326,555 股, 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 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减持计划一致, 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0 日、2026 年 3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触及 1%整数倍暨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触及 1%整数倍暨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实施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5、2026-010)。

(四) 2025 年 9 月 26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适时处置参股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对参股公司会计核算方法变更的议案》, 同意适时处置参股公司趣店的股权, 并同意对趣店的会计核算方法进行变更, 由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变更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适时处置参股公司股权的公告》《关于对参股公司会计核算方法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44、045)。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之日, 公司持有趣店 12,636,226 股, 公司将根据处置进展情况, 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2025 年, 因趣店涉及的相关事项合计减少公司 2025 年度净利润 2.06 亿元。

(五)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7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入次级债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向上海嘉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入次级债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向公司关联方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嘉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借入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次级债务, 期限均为 5 年期, 年利率均为 3.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11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向控股股东借入次级债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关于向上海嘉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入次级债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5、056、063)。

(六) 因雪松信托未在《裁决书》(案号: (2022)洪仲案裁字第 0231 号)确定的履行期限内履行相应义务, 公司向南昌中院申请对雪松信托就《裁决书》裁决事项进行强制执行。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3 日收到南昌中院出具的《受理案件通知书》((2024)赣 01 执 691 号), 南昌中院认为公司申请执行符合法定受理条件, 决定立案执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申请强制执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5)。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收到强制执行款 941,972.69 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仲裁事项强制执行相关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3)。

2025 年 8 月 21 日, 公司收到南昌中院《执行裁定书》(案号: (2025)赣 01 执异 75 号、(2025)赣 01 执异 75 号之一), 裁定驳回雪松信托不予执行南昌仲裁委(2022)洪仲案裁字第 0231 号裁决的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收到<执行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6)。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之日, 公司仍在就股票等的强制执行事宜与执行法院等沟通推进中, 后续将根据实际情况披露相关进展情况。

(七) 基于实际经营情况和公司整体战略规划考虑, 公司董事会决议对子公司 Guosheng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Guosheng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Guosheng Internet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进行清算并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注销境外三家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6)。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之日, Guosheng Internet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已于报告期内取得注销证明，另外 2 家境外子公司的注销手续仍在办理过程中。

（八）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向其参股公司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500 万元的借款，借款到期时间为 2027 年 2 月 28 日，年利率为固定利率 3.10%/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2 日、2025 年 8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参股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关于全资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参股公司提供借款暨前期借款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034）。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之日，已累计向江信基金提供借款 3135 万元，公司目前已全部承继原有债权和后续借款责任。本项借款江信基金其他股东方未提供同比例的财务资助及担保，亦无第三方就本次借款提供担保，本项借款存在一定风险。但相关信用风险处于可控制和可承受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七日